证券代码: 300196 证券简称: 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 2021-055

债券代码: 123091 债券简称: 长海转债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2021年8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杨国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收益水平并增强盈利能力。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4)。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根据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制定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0日